

证券代码：837698

证券简称：新维狮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继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主席张继华先生代表监事会作了2025年工作报告，回顾了2025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，监事会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，参与历次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经营实际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情况作出审计，并出具了年度审计报告，现由监事会对审计报表作出审议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.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202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——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等规则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.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状况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 2026 年的经营业绩指标，同时对 2026 年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及融资计划作出相应预算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业务正在快速发展过程中，为保证一定量的流动资金以确保 2026 年生产经营的顺利完成，暂不对 2025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。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4月24日